

秦皇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中共秦皇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党组 关于巡察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巡察工作统一部署，2022年5月25日至7月29日，市委第一巡察组对市住建局党组开展了延伸巡察，2022年9月27日向市住建局党组反馈了问题清单。按照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把整改落实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来抓

局党组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论述，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

（一）提高思想认识。局党组坚持把提高思想认识放在首要位置，多次召开会议，以此次巡察整改工作作为契机，切实增强做好巡察整改工作的政治自觉和责任担当。2022年10月22日，召开局党组会专题研究，针对巡察组反馈问题，组织学习巡视条例，传达巡察组要求，细化工作任务，进行工作调度，确保整改到位。2022年10月25日，组织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针对市委巡察组反馈问题开展了批评与自我批评。2022年10月28日，组

织党组中心组学习，专题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重要指示精神。对照市委第一巡察组的反馈意见，制定巡察整改方案，认真分析问题存在根源，共梳理出2个类型3个具体问题，针对上述问题列出整改措施，建立整改责任清单，逐项明确责任单位、责任人、工作措施和完成时限，认真抓好整改落实。

（二）加强组织领导。为确保巡察整改工作落到实处，第一时间成立了市住建局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由局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副职为副组长，其他党组成员为成员的整改工作领导小组。领导班子成员能够把做好市委巡察整改工作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主动认领，虚心接受、照单全收，认真学习和深刻领会巡察组的要求，专题研究，立行立改，举一反三，狠抓整改落实。按照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的要求，坚持问题导向，将问题分解细化，落实责任，明确到人，形成了分管领导挂牌督办、责任科室牵头整改的整改责任体系和工作格局，确保巡察反馈意见指出的问题高标准高质量整改到位。2023年1月4日，局党组专题研究并审议通过《关于市委巡察反馈意见整改进展情况的报告》。

二、整改落实的成效

此次延伸巡察整改任务共分为2类，涉及3个具体问题。其中关于“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乡村振兴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及省委市委工作要求有差距，有效衔接工作不到位”方面2个问题，关于“作风建设不扎实，存在官僚主义、形式主义”方面问题1个。以上3具体问题均已完成整改。

(一) 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乡村振兴重要论述和批示指示精神及省委市委工作要求有差距，推动有效衔接不到位方面

1. 关于“政治站位不高，对有效衔接不够重视”问题。

(1) 针对“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乡村振兴工作的重要论述和中央有关决策部署及省委市委工作要求，存在学习研究不系统、不深入情况。”问题

此问题整改已完成。

整改措施：

一是 2022 年 10 月 22 日，召开党组会。组织学习研究《关于秦皇岛市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若干措施》（秦字〔2021〕21 号），研究《市委第一巡察组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工作方案》。

二是 2022 年 10 月 25 日，召开延伸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深入查找自身存在问题，深刻剖析思想根源，明确下步工作措施，认真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

三是 2022 年 10 月 28 日，组织中心组学习。重点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重要指示精神。

四是 2022 年 10 月 29 日，召开局长办公会，研究迎接国家、省巩固脱贫成果后评估工作，城乡建设科汇报迎检准备情况。

2. 关于“履行职责使命不到位，推动有效衔接重点工作有差距”问题。

(2) 针对“市住建局执行月报告、季调度制度不严格”问题。

此问题整改已完成。

整改措施：

一是认真学习研究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领导小组《关于完善部门间数据信息互通共享机制的通知》。

二是按照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领导小组要求，每月收集汇总《农村住房安全保障问题排查及解决情况统计表》，向市乡村振兴局推送帮扶政策落实情况。

三是配合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领导小组，对农村住房安全保障工作进行季调度。

（二）作风建设不扎实，存在官僚主义、形式主义方面

1. 关于“工作重部署轻落实，浮在上面，缺乏深入基层跟进指导督导”问题。

（3）针对“市住建局对基层危房改造的具体情况缺乏深入了解”问题。

此问题整改已完成。

整改措施：

一是因 2022 年 11 月我市市本级及各县区疫情原因，采取电话、微信形式开展督导，对青龙县、昌黎县、抚宁区危房改造工作进行督导。截至目前，2022-2023 年度全市计划改造动态新增农村危房任务为 147 户，目前已开工 161 户，已竣工 158 户，剩余 3 户预计今年 5 月底前全部竣工；农房抗震改造任务 90 户，已竣工 104 户；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317 万元，已支付 307.86 万元，支出比例 97.12%。

二是 2022 年 12 月 11 日，由分管领导带队到青龙满族自

治县进行调研检查，指导迎接国家巩固脱贫成果后评估第三方实地评估工作。

2022年12月12日至27日省巩固脱贫成果后评估综合考核组、省巩固脱贫成果后评估第三方实地评估组、国家巩固脱贫成果后评估第三方实地评估组3个考核组来我市考核评估，采取听取汇报、查阅资料、座谈访谈、实地入户评估等方式对青龙县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进行考核评估。抽查32个村612户，未发现我市住房保障问题。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下一步，我们将认真学习领会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决策部署，不断加强班子政治建设，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持续推进巡察问题整改，确保整到位，改彻底。

一是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深刻认识巡视巡察工作的重大意义，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党员，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我局党员干部政治觉悟和政治能力，努力打造一支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在政治上都要站得稳、靠得住，对党忠诚、业务专精、廉洁自律的住建系统干部队伍。

二是进一步全面从严治党。以巡察整改为契机，坚持问题导向，坚持落实机关党建工作责任制，不断推进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严格执行“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制度、民主评议党员等基本组织生活制度。严肃党内政治生活，用

好批评和自我批评这个武器，切实增强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

三是进一步抓好作风建设。建立健全相关制度规定以及抓落实的长效机制，切实做到有章可循、有规可依，推动作风建设常态化。坚持层层负责、层层传导压力，切实把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扛起来。

四是进一步健全长效机制。健全动态监测机制，按“早、宽、简、实”原则，精准识别农村低收入群体重点对象住房安全情况。对动态新增危房户建立到户台账，实行销号管理，全面消除安全隐患，巩固脱贫攻坚住房保障成效。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征求意见时间为2个月（自2023年3月8日至2023年5月7日）。

联系方式：0335—3063228（8:30-17:30）；

通讯地址：秦皇岛市海港区西港路79号1004室；

邮政编码：066000；

电子邮箱：qhdszjjdb@163.com.

中共秦皇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党组

2023年3月8日

